

张希峰 主编

北京语言大学

汉语语言学

文萃

汉语史卷

简论古文字形体的分化形式及其相互补足和运用
分化字的类型研究
以秦墓竹简印证《说文》说解
《醒世姻缘传》里的句末语气词“可”
明代的差比句
关于《中原音韵》知庄章声母的分析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张希峰 主编

北京语言大学

汉语语言学

文萃

汉语史卷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京)新登字157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北京语言大学汉语语言学文萃·汉语史卷/张希峰主编·魏德胜等著
—北京: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2004

ISBN 7-5619-1375-3

I.北…

II.①张… ②魏…

III.①汉语—语言学—文集 ②汉语—汉语史—文集

IV.H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4)第110381号

书 名:北京语言大学汉语语言学文萃·汉语史卷
责任印制:乔学军

出版发行: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15号 邮政编码:100083

网 址:<http://www.blcup.com>

发行部电话:82303648 82303591

E-mail: fxb@blcu.edu.cn

印 刷:北京北林印刷厂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版 次:2004年11月第1版 2004年11月第1次印刷

开 本:787毫米×1092毫米 1/16 印张:19.5

字 数:250千字 印数:1-2000

书 号:ISBN 7-5619-1375-3/H·04077

2004SY0030

定 价:39.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出版部负责调换,电话82303590

前 言

北京语言大学是我国惟一所以“语言”命名的大学，也是我国惟一所以在全世界推广汉语为主要任务的大学。对于这样一所大学来说，语言研究特别是汉语研究的地位和作用是不言而喻的。

作为基础学科，汉语言文字学在我校具有优良的传统和突出的优势。几十年来，张清常先生、王还先生等前辈学者在汉语语言学领域作出卓越贡献；赵淑华、刘月华、赵金铭、吕文华、房玉清、许德楠、常敬宇、梅立崇、王绍新、陈亚川、郑懿德等一大批老教授在语法学、词汇学、汉语史和方言学等领域取得重要成就；更有数以百计的汉语教师在汉语研究和汉语教学领域辛勤耕耘，他们在语料库建设、词频和句型统计、参考语法编写、词典编纂、语言学家资料汇编、语言学书刊编辑出版、学术会议组织等方面，均为中国语言学的发展作出重要的贡献。我校也因此成为全国汉语言文字学研究的一个学术重镇。

进入 21 世纪以来，随着国家学科目录的调整，“汉语言文字学”与“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学科分立，这给了我广大汉语言文字学工作者更加广阔的学术发展空间，同时也对我校汉

语言文字学这一基础学科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为了适应新世纪学术发展的需要，学校对汉语言文字学学科的学术力量进行了整合，对本学科的专业方向进行了调整，现已形成了一支以中青年学者为主体的学术队伍。

这支由数十位中青年学者组成的队伍，在国内外高校的汉语言文字学专业中可以说是最庞大、最整齐的。他们中有：曹志耘、陈前瑞、程娟、崔希亮、崔永华、高晓虹、李立成、施春宏、石定果、孙德金、万业馨、王弘宇、魏德胜、张博、张颢、张凯、张旺熹、张维佳、张希峰、郑贵友、赵日新，等等。他们的特点是：学历层次高，博士学位获得者达30多人；年富力强，平均年龄40多岁；学缘多样，来自于各个名牌高校，师出多个学术名门；专业覆盖面广，涉及方言学、汉语史、语法学、词汇学以及文字学等多个领域，知识结构合理，互补性强。总之，这是一支充满朝气、活力和希望的力量，他们正在汉语言文字学研究的各个领域勤奋探索，努力开展国内外交流与合作，积极组织和参与各种学术活动。他们必将为我国汉语言文字学的建设和发展作出自己的重要贡献。

进入新世纪以来，我校的汉语言文字学学科建设取得了可喜的进步。2002年，本学科被确定为北京市高校重点学科。2000年以来，本学科学术骨干共出版学术著作20部，在 *Language and Linguistics*、《中国语文》、《方言》、《中国语言学报》、《语法研究和探索》、《语言研究》、《古汉语研究》、《语文研究》、《语言教学与研究》、《世

界汉语教学》、《汉语学习》、《汉语学报》、《语言科学》等海内外重要语言学杂志上发表论文 100 多篇,其中有 20 篇论文被人大报刊复印资料转载。2000 年以来,本学科学术骨干共完成或获得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等各级重要课题(不含校级课题)16 项,项目总经费 230 万元人民币。与此同时,共获得省部级以上学术奖励 7 项。在新世纪的短短几年中,北京语言大学的汉语言文字学学科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显示出强大的整体实力和发展潜力。

为检验我校汉语言文字学学科近年来在学科方向拓展和建设方面所取得的成就,展示学术研究的整体水平,同时也为了便于广大读者查阅有关文献,学校决定精选近 10 年来,尤其是近 5 年来我校学者所发表的汉语言文字学专业的重要学术论文,编辑出版《北京语言大学汉语语言学文萃》。根据本学科各专业方向发展的实际情况,我们确定了这样几个原则:(1)汉语方言、汉语史、汉语语法和汉语词汇 4 个专业方向为论文选编的范围;(2)1995 年以来发表在重要学术期刊上的或具有重要学术价值和影响的论文;(3)主要选编在职学术骨干的论文,精选老一辈学者的论文。根据这些原则,我们编成《北京语言大学汉语语言学文萃·方言卷》(曹志耘主编)、《北京语言大学汉语语言学文萃·汉语史卷》(张希峰主编)、《北京语言大学汉语语言学文萃·语法卷》(崔希亮主编)、《北京语言大学汉语语言学文萃·词汇卷》(张博主编)。整套文萃由曹志耘教授担任总主编。

我们衷心地希望，通过这套文萃的选编出版，国内外专家学者能对我校汉语言文字学的学科建设给予更多的关注和支持，以使我们的学科能够得到不断进步和发展。让我们在这样的联系与交流中，为繁荣我国的汉语语言学事业、推进汉语的国际化而共同努力。

由于我们能力有限，时间紧张，本文萃中肯定还存在不少问题，恳请广大读者不吝批评指正。

《北京语言大学汉语语言学文萃》编委会

2004年10月20日

目 录

张希峰	简论古文字形体的分化形式及其相互补足和运用·····	1
张希峰	古文字形体分化过程中的几个问题·····	8
张希峰	分化字的类型研究·····	21
万业馨	“关系位”略说·····	33
罗卫东	汉字的断代测查对汉字史研究的意义·····	41
魏德胜	以秦墓竹简印证《说文》说解·····	47
魏德胜	《睡虎地秦墓竹简》复音词简论·····	55
魏德胜	《睡虎地秦墓竹简》中的复音词对《汉语 大词典》的补充·····	72
魏德胜	上古汉语的习惯用语·····	82
张希峰	释“风”及其同族词·····	90
张希峰	田畯后稷新考·····	97
李立成	近代汉语词典的收词立目·····	102
李立成	《醒世姻缘传》里的句末语气词“可”·····	111
张 赅	现代汉语介词词组“在L”与动词宾语的词 序规律的形成·····	120

张 赅	明代的差比句·····	131
张 赅	现代汉语“V—V”式和“VV”式的来源·····	155
张 赅	从先秦时期“介词+场所”在句中不合规律 分布的用例看汉语的词序原则·····	170
张 赅	魏晋南北朝时期“著”字的用法·····	181
魏德胜	《敦煌汉简》中的量词·····	204
赵金铭	《游仙窟》与唐代口语语法·····	218
王绍新	从几个例词看唐代动量词的发展·····	239
张燕来	《红楼梦》中的“动+将+补”结构·····	260
<hr/>		
高晓虹	关于《中原音韵》知庄章声母的分析·····	263
王恩保	“入派三声”内证考辨····· ——兼释“呼吸”与“鞞”	276
李 文	段玉裁古音学的理论建树·····	290
<hr/>		
	编后记·····	303

简论古文字形体的分化形式 及其相互补足和运用*

■ 张希峰

根据殷商甲骨卜辞推测,至少到殷代中期,通过描摹客观物象而构造新字的造字方法已经式微。而新字的制作,一般都以多词共用字为基础,采用特定的手段和方法造成与之区别的特征。例如,正月的“正”、征伐的“征”、政事的“政”三个词,初本共用一个“正”字记录。后来为了避免混淆,就以共用的“正”字为基础,在其左侧增加“彳”分化出征伐之“征”字,在其右侧增加“攴”分化出政事之“政”字。分化字“征”、“政”都出自“正”字,又各以其结构中后加的偏旁在形体上与之区别。分化共用字所采取的造成区别特征的手段和方法,可以称之为“分化形式”。上举“征”、“政”二字,先后通过增加偏旁从其母字“正”分化出来。“增加偏旁”就是古文字形体的分化形式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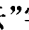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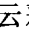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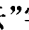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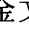
经过几代学者的不懈努力,迄今已发现古文字有以下四类分化方式。下面分别举例说明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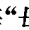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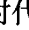
* 原载于《古文字研究》第22辑,中华书局,2001年。

一 改易母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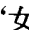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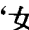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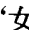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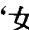
所谓“改易母字”，即改动变更母字的形态。这种分化形式的具体操作方法，又可以分为以下两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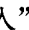
1. 改易母字的点画。例如：

云——旬 《说文》勺部云：“旬，徧也。十日为旬，从勺、日。”按“旬”是“云”的分化字。卜辞“云”字或作，或上增一斜画为饰笔作。在“兹云其雨”中表其本义云彩，在“在云”中借作地名，卜旬时也偶借作十日之“旬”。又十日之“旬”的专字作，系延长其母字的曲画上端出头而成。两周金文“旬”字作，所从之“日”是累增的形符，为《说文》小篆所本。

母——毋 《说文》女部云：“毋，止之也。从女，有奸之者。”按其说误，“毋”是“母”的分化字。卜辞“母”字作，在“母某”中指上一世的配偶，在“母侑”、“母射”中借作否定副词“毋”。两周金文“母”字或作，沿袭卜辞的两种用法。战国时代的诅楚文中始见否定副词“毋”字作，系改易其母字“母”的象形文中间的两点为一直画而成。

2. 增加点画。例如：

女——母 《说文》女部云：“母，牧也。从女，象怀子形。”按此说未确，“母”是“女”的分化字。卜辞“女”字作，在“女甲”、“女乙”中指上一世的配偶，或径隶作“母”，在“取女”、“女有子”中指女子，在“女射”中借作否定副词“毋”。而上一世的配偶“母”的专用字作，系在其母字中间空隙上增加两点而成。又字也是从字分化出来的，系在其母字的上部增加一斜画而成，与字互为异体。

人——六 《说文》六部云：“六，易之数。阴变于六，正于八。从人、八。”按此说有误，“六”是“人”的分化字。卜辞“人”字作，在“入日”中义与“出”相对，在兆序或者合文中表数词“六”。而数

词“六”的专用字作介，系在其母字“八”下增加左右相对的两个曲画而成。这两个曲画是纯粹的区别符号，跟“八”毫不相干。

二 异体分工

一个字的不同变体叫做异体或异体字。异体字在用法上是完全相同的。但是，如果它们所记录的是两个以上的词而且时常发生混淆，就可以通过具体分工而使之各司其职。例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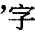
不——丕 《说文》不部云：“不，鸟飞上翔不下来也。从一，一犹天也。象形。”又一部云：“丕，大也。从一，不声。”按许说“不”字望文生义，殊不可信。“不”和“丕”是异体分化字。“不”字卜辞或作𠄎，金文因之，一般用作否定副词，有时借表形容词丕大之“丕”。战国时期“不”字出现了一个异体作𠄎，其下部竖上有一个小圆点，用法跟“不”完全相同。后来为了区别而两字分工：下部竖上没点的“𠄎”字作为否定副词“不”的专用字，下部竖上有点的“𠄎”小篆形讹为𠄎，作为丕大之“丕”的专用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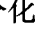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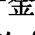
史——事 《说文》史部云：“史，记事者也。从又持中。中，正也。”又“事，职也。从史，亼省声。”按许说误，“史”和“事”是异体分化字。卜辞“史”字有𠄎、𠄎二体，都兼表“史”、“事”、“使”三个词，用法完全相同，实为一字。金文为了区别而异体分工：中竖没有两叉的“𠄎”字作为记事之“史”的专用字，中竖有两叉的“𠄎”字中竖上引变易为𠄎，兼表“事”、“使”二词，在睡虎地秦简中又兼表胥吏之“吏”。

三 增加偏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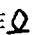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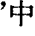
以共用的母字为基础增加一个偏旁造分化字，在古文字体系的发展中是最主要的分化形式。采用这种形式造分化字时，一般从以下两个不同的角度选择字符做偏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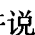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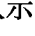
1. 选择跟所要区分的词音同或音近的字符做偏旁。例如：

夕——夜 《说文》夕部云：“夜，舍也，天下休舍也。从夕，亦省声。”甲骨文“夕”字作，在“今夕”中指夜晚，即从日出到日落的一段时间。金文中“朝夕”为习语，其中“夕”跟“朝”相对，指日暮傍晚。“夜”字见于金文或作，系在其母字“夕”的左侧增加同音字符“亦”组合而成，作为与“日”相对的时间名词“夜”的专用字。

才——在 《说文》土部云：“在，存也。从土，才声。”按“在”是“才”的分化字。卜辞“才”字作，皆假为存在之“在”字。又存在之“在”见于金文作，系在其母字“才”的右侧增加音近字符“土”组合而成，作为存在之“在”的专用字。在字的后侧加声符“土”或讹为“土”，《说文》小篆从之。

2. 选择跟所要区分的词意义相关的字符做偏旁。例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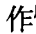
土——社 《说文》示部云：“社，地主也。从示、土。”按卜辞“土”字作，或为先公名，或为方国名，或为邦土，或为社土。又社土之“社”中山王鼎作，系在其母字“土”的右侧增加一个意义相关的字符“示”作偏旁组合而成，为社土之“社”的专用字。

申——神 《说文》示部云：“神，天神引出万物者也。从示，申声。”按许说近是。“神”是“申”的分化字。甲骨文“申”字或作，象闪电曲折回转之形，借表干支之“申”。金文因之，又表神祇之“神”。从示申声的“神”字西周金文已见作，系在其母字“申”的左侧增加一个意义相关的字符“示”作偏旁组合而成，为神祇之“神”的专用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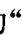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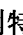
四 更换偏旁

组合形体的共用字分化，有时通过更换偏旁的方式实现。更换偏旁要一减一增，即先去掉共用字的一个偏旁，然后增加一个新

偏旁造出分化字。例如：

贖——媵 “媵”字《说文》未收，典籍习见，是“贖”的分化字。金文“贖”字作，兼表“赠送”和“陪嫁”二义。《说文》贝部云：“贖，物相增加也。从贝，朕声。一曰送也，副也。”“媵”字见于陈侯簋，从“女”作，专表陪嫁义，系更换其母字“贖”所从之“贝”为“女”而来。

上举各种古文字形体的分化形式，是古人长期努力探索的智慧结晶。它们各具特点，相互补足，都在古文字形体的分化过程中发挥过重要作用。但是，不同的分化形式是不同历史阶段的产物，在实际运用中并不平衡，因此在相互补足的同时又呈现出有主有次的景观和此消彼长的发展趋势。

改易或增加点画的分化形式出现较早，从殷商甲骨文可以清楚地看到这一点。无论是改易点画构成区别特征，还是增加点画作区别符号，结体都不拘一格，操作起来相当方便。不过改易或增加点画都是就字别字，仅仅着眼于跟母字的区别和形体的美观而没有顾及到整个文字体系，所以难免以下三个缺点：第一，从结构上看，由于结体不拘一格因字而异，所以改易或增加点画造出来的分化字结构无规则。而结构无规则的字符需要死记其一点一滴，不便于掌握。第二，从区别性能看，改易或增加点画造出来的分化字虽然有别于其母字，但区别不够明显，二者是形近字。形近易混，辨识起来相当困难。例如殷商甲骨文中“”和“”母字形近，类似于现代汉字中的“己”、“巳”、“已”三字易混。又“”和“”母子形近，类似于现代汉字中的“戊”、“戌”、“戌”三字易混。第三，从能产性看，由于不明显的区别特征在繁复的形体上更不易察觉出来，由于一个字符多次改易或增加点画会产生大量的形近字导致更大范围的混乱，所以改易或增加点画的形式只适用于形体简单的字符，而且一个字符一般只能通过改易或增加点画分化出一两个字。即使在这种分化形式使用比较普遍的殷商甲骨文里，改易或增加点画造出来的分化字数量也相当有限，能寻觅其分化轨迹者也不

过几十个字。

增加偏旁是一种更富于理性的分化形式，在改易或增加点画的分化形式存在缺点和不足的三个方面，它都表现出极大的优越性。第一，增加偏旁造出来的分化字是两个字符有规则的组合，因而无须死记其一点一画的位置。人们只要掌握了数量有限的基本字符和简单的结构规则，就可以轻而易举地记住它们。第二，增加偏旁造出来的分化字不仅具有区别于母字的明显特征，而且不会跟其他字符形近相混。同一母字的分化字之间，各以其后加的不同偏旁相互区别。例如从“隹”字分化出的“唯”、“惟”、“维”、“谁”诸字，各以其后加偏旁“口”、“心”、“糸”、“言”相互区别。后加偏旁相同的分化字之间，又各以其不同的母字偏旁相互区别。例如增加“示”为偏旁分化出来的“祀”、“神”、“祖”、“社”诸字，各以其母字偏旁“巳”、“申”、“且”、“土”相互区别。第三，增加偏旁的分化方式能产性高。从理论上说，因为任何两个字符都可以组合成独具特征的新字，所以每个字符都可以通过增加偏旁的形式分化出跟字符总量相等的新字来。这样，几百个字符就能分化出数以万计的新字。实际上只要有需要，随时都可以通过增加偏旁的形式造出分化字来。由于具备上述三大优点，能够充分满足古文字形体分化的要求，所以增加偏旁的分化形式早在殷商甲骨文中就取得了主要分化形式的地位。其后从两周金文到秦篆，字形分化的速度虽然越来越快，但改易或增加点画的分化形式的应用频率却越来越低，基本上由增加偏旁的分化形式包揽天下。

随着社会的进步和语言的发展，一些后出的由两个字符组合而成的多词共用字也需要分化。例如商末金文中“商”字由“丙”和“口”两个字符组合而成，兼表地名、国名和赏赐之“赏”。后来为了区别，在“商”字下面增加一个字符“貝”造出“賈”字，为赏赐之“赏”专用。像这样的情况，组合形体增加偏旁造出的分化字虽然能够满足区别的要求，但其本身的形体过繁。而事实上如前所述，两个字符的组合就足以区别于其他任何字符。更换偏旁的分化方式符

合这一原理,有效地把组成分化字的偏旁数量控制在两个,满足文字符号求区别和求简易的双重要求。例如“媵”字是通过用“女”更换其母字“媵”所从之“貝”分化出来的。以“女”换“貝”,既成功地区别了“媵”、“媵”二词,又不会导致分化字“媵”过于繁化。作为分化方式,更换偏旁不失增加偏旁的一切优点,造出来的分化字同样有规则,区别性能好。特别是更换偏旁具有既能收到区别语词之功,又能克服字形繁化之弊的特点,因而成为一种分化组合形体的最理想的形式。

跟其他分化形式不同,异体分工无须创制新的字符,而是重新合理地调整和安排字词关系。一字数职和一字异体是古文字体系中一种突出的矛盾现象——一方面是一字数职导致的书面语言混乱,另一方面是一字异体导致的书面用字混乱。异体分工可以解决这种突出的矛盾现象。在书面语言精确化方面,异体分工使词有专字,克服了一字数职导致的混乱。例如“不”和“丕”二字曾是异体,后来分工“不”字为否定词“不”专用,“丕”字为形容词“丕”专用,从此“不”和“丕”二词在书面语言中不再混淆。在书面用字规范化方面,异体分工使字有专词,克服了一字异体导致的混乱。例如“晶”和“壘”曾是异体,后来分工“晶”字为“精光”之“晶”专用,“壘”字为天体之“星”专用,从此“晶”、“壘”二字在书面上不再混用。异体分工后用各有当,消极因素转化为积极因素,可谓有化腐朽为神奇之妙。

总之,古文字形体的分化形式是经过古人的长期探索而逐渐完善起来的,彼此相互补足。它们不仅能够充分满足古文字形体分化的多方面需要,同时还能够有效地控制字形的繁简和字符的数量。

参考文献

- 于省吾 《甲骨文字释林》,中华书局,1978年。
姚孝遂 《小屯南地甲骨考释》,中华书局,1985年。
王凤阳 《汉字学》,吉林文史出版社,1989年。

古文字形体分化过程中的几个问题*

■ 张希峰

任何事物的发展都有一个过程,字形的分化也不例外。一般说来,分化字的出现只意味着分化的开始,其使用范围扩展到整个社会需要时间。只有当分化字与其母字有了明确的分工而各司其职的时候,分化的过程才告结束。由于多种因素的作用和影响,分化过程中往往出现一些错综复杂的现象令人困扰,下面提出几个主要问题进行讨论。

一 母字的归属问题

一个字开始记录两个以上的词时,所记词当中有一个是造该字时所记的“原词”。所谓“原词”,以字为本位称作“本义”,最初是专用一个特制的字符记录的。对原词来说,这个为它特制的专用字符就是它的“本字”。历史地看,只有原词是共用字的主人,其他诸词都是寄居者。

* 原载于《吉林大学古籍整理研究所建所十五周年纪念文集》,吉林大学出版社,1998年。